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溫翎君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6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ml49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1100609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3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G6KR8S）

主旨：公告本市110學年度本土語言（閩南語及客家語）教學支
援人員認證及增能研習實施計畫，請轉知貴屬學校鼓勵踴
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110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年度研習皆採線上課程，請轉達參與教師依照計畫向承
辦學校辦理報名與取得研習課程代碼，以俾利後續課程參
與。另為資源之有效利用，請轉知參與學校教師勿重複報
名，本局將落實追蹤教師報名後之出缺席情形與研習成
效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教學支援人員認證研習：

- 1、請填妥報名表、備齊中高級證書影本及回郵信封（A4
大小及限時掛號43元郵資），以掛號郵寄至承辦學校
報名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
教育局 1110606



AEAA1113057858

2、閩南語請寄至：23842新北市樹林區千歲街59號，文林國小教務處收。

3、客家語請寄至：239新北市鶯歌區尖山埔路106號，鶯歌國小教務處收。

(二)教學支援人員增能研習：

1、請填妥報名表、教支人員證書影本及回郵信封（A4大小及限時掛號43元郵資），以掛號郵寄至承辦學校報名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
2、閩語研習請寄至：241037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13號，重陽國小閩南語輔導團收

3、客語研習請寄至：235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100號，中和國小教務處收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